

陕西黑猫焦化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最近五年被证券监管部门和交易所采取处罚或监管措施及整改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已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受理，目前正处于中国证监会的审核阶段。根据《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反馈意见通知书》（160587号）的要求，现将公司最近五年被证券监管部门和交易所采取处罚或监管措施，以及相应整改措施进行公开披露。

公司最近五年被证券监管部门和交易所处罚或采取监管措施的情况及相应的整改落实情况，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关于对〈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反馈意见通知书〉回复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33）附件中“第二部分 对一般问题的回复”之“问题 3.请申请人公开披露最近五年被证券监管部门和交易所采取处罚或监管措施的情况，以及相应整改措施；同时请保荐机构就相应事项及整改措施进行核查，并就整改效果及对本次发行的影响发表核查意见”的回复内容。

特此公告

陕西黑猫焦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4月29日